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 公告编号：2024-039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拟定于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下午14:45在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群星广场A座31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具体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四）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9月13日下午14:45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

其中，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13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13日9:15至2024年9月1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本通知附件1。

（六）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10日（星期二）

B股股东应在2024年9月5日（即B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对象：

1.截止2024年9月10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B股的最后交易日为2024年9月5日），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群星广场A座31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2.00	《关于续聘2024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及支付年报审计费用的议案》	√
3.00	《关于续聘2024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及支付内控审计费用的议案》	√

说明：

1.上述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登载的《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2.以上议案均为普通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授权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9:00-14:00

（三）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群星广场A座31楼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的文件：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本通知附件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五）会议联系方式：向茜茜

联系电话：0755-8374 1808

联系传真：0755-8397 5237

电子邮箱：segcl@segcl.com.cn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群星广场A座31楼

邮政编码：518028

（六）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本通知附件1。

五、投票注意事项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六、备查文件

1.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A/B股）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0058”，投票简称：“赛格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9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1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9月1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 （A/B股）

兹委托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于深圳市华强北路群星广场A座31楼公司会议室召开的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1.委托人姓名：

2.委托人股东账号：

3.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委托人持股数：

5.股东代理人姓名：

6.股东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7.股东代理人是否具有表决权：是 / 否

8.分别对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2.00	《关于续聘2024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及支付年报审计费用的议案》	√			
3.00	《关于续聘2024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及支付内控审计费用的议案》	√			

9.股东代理人对可能纳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是否有表决权：是 / 否

10.如果对可能纳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有表决权，应行使何种表决权的具体指示：

（1）对关于__________________的提案投赞成票；

（2）对关于__________________的提案投反对票；

（3）对关于__________________的提案投弃权票。

11.如果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股东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是 / 否

委托人签名（盖章）（法人股东应加盖单位印章）：

委托书有效期：

委托日期：2024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 公告编号：2024-040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及支付年报审计费用的议案》、《关于续聘2024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及支付内控审计费用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2024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4年度年报审计费用为人民币80万元，2024年度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6万元。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天健是一家主要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在担任公司2023年度的年报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中，天健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原则，表现出较高的执业水平，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以及投资者保护能力，顺利完成公司2023年度年报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议，拟续聘天健为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拟聘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人
2023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亿元
2023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75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房地产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9

2.承办本业务的分支机构基本信息

分支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机构性质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分支机构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是
历史沿革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成立于2011年12月		
业务资质	广东省财政厅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编号：330000014401）		
是否加入相关国际会计网络	否		
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实行一体化管理，总分所一起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职业保险。		
注册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1002房-1		

3.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3年末，天健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4.诚信记录

天健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4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5人次、自律监管措施13人次、纪律处分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50人。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谢军	1998年	1994年	2020年	2024年	宏润建设(002062) 恒丰纸业(600356) 崇达技术(002815) 深城交(301091)等
签字注册会计师	谢军	1998年	1994年	2020年	2024年	宏润建设(002062) 恒丰纸业(600356) 崇达技术(002815) 深城交(301091)等
	潘洁霏	2019年	2015年	2020年	2020年	深赛格(000058)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欧阳小云	2014年	2008年	2008年	2024年	三花智控(002050) 聚光科技(300203)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费用

2024年度年报审计费用为人民币80万元，2024年度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6万元，均与2023年度审计费用保持一致。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资格、资质、执业质量及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查，同意将续聘天健为公司2024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支付相关审计费用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的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及支付年报审计费用的议案》和《关于续聘2024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及支付内控审计费用的议案》，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其签署相关协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一）《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证照，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等。

特此公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 公告编号：2024-041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为进一步优化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降低公司治理和运营风险，根据《公司法》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为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以下简称“董监高责任险”）。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监高责任险具体方案

（一）投保人：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二）被保险人：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年（最终以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四）保险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万元/年（最终以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五）保险期限：12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董监高责任险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理赔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董监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期满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鉴于公司董事、监事均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 赛 格、深 赛 格B 公告编号：2024-042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深赛格、深赛格B	股票代码	000058、20005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肖军		向茜茜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群星广场A座三十一楼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群星广场A座三十一楼
电话	0755-83747939		0755-83741808
电子信箱	segcl@segcl.com.cn		xiangqq@segcl.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02,063,183.35	939,475,102.76	-14.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929,722.07	138,369,165.70	-63.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2,760,733.00	64,708,876.74	-18.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6,260,033.88	64,525,896.95	-43.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14	0.1124	-63.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14	0.1124	-63.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1%	6.93%	-4.4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199,647,460.93	5,380,146,949.27	-3.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18,054,837.20	2,006,490,243.66	0.5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2,49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6.54%	696,163,182	0	不适用	0
刘国成	境内自然人	0.62%	7,612,602	0	不适用	0
LISHERYNZHANMING	境外自然人	0.53%	6,496,4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36%	4,487,051	0	不适用	0
刘国洪	境内自然人	0.31%	3,861,446	0	不适用	0
龚茜华	境外自然人	0.24%	2,940,000	0	不适用	0
王进军	境内自然人	0.17%	2,100,000	0	不适用	0
徐月英	境内自然人	0.16%	2,017,000	0	不适用	0
钱继东	境内自然人	0.14%	1,717,863	0	不适用	0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804组合	其他	0.14%	1,694,5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赛格集团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不详。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1.修订《公司章程》	2024年1月6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章程〉修订稿》《〈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2024年1月23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司章程》
2.补选公司独立董事	2024年1月20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公告》《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
	2024年2月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修订《担保管理办法》	2024年1月20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担保管理办法》
	2024年2月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担保管理办法》
4.2023年度业绩预告	2024年1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23年度业绩预告》
5.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024年3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2024年4月20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第二十九次（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6.计提2023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2024年3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计提2023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2024年4月20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第二十九次（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7.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2024年4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8.2023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总股本1,231,200,67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2023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4年3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年4月20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第二十九次（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4年5月11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 公告编号：2024-037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董事赵晓建先生、徐腊平先生、独立董事刘生明先生通过通讯方式参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逐项审议、书面表决，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登载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修订〈合同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制定〈合规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关于修订〈全面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登载的《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该议案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续聘2024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及支付年报审计费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年报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4年度年报审计费用为人民币80万元。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其签署相关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登载的《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前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续聘2024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及支付内控审计费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4年度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6万元。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其签署相关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登载的《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前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登载的《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一）《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 公告编号：2024-038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4人，实际出席监事4人。公司半数以上的监事推举杨朝新先生主持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逐项审议、书面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议案》

1.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2.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在提出本意见之前，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登载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该议案全体监事均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4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1-6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业务办理（2024年修订）》相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24年1-6月的经营成果，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相应减值准备。公司2024年1-6月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10,918.7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32.60	54.64			87.24
应收账款	11,641.67	919.33			12,561.00
其他应收款	2,453.43	63.94			2,517.37
长期应收款	10.00	6,081.93			6,091.93
合同资产	640.34	190.16			830.50
存货	10,220.74	3,608.73			13,829.47
固定资产	12,212.09				12,212.09
无形资产	9,747.28				9,747.28
合计	46,958.15	10,918.73			57,876.88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预期信用损失等会计政策规定，基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变动情况，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合同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计提减值准备1,228.07万元。

（二）存货跌价准备、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

公司参考成都市新津交通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委托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2024年6月编制的《新津现代有轨电车R1线线路建设可行性分析报告》，R1线重启时间周期较长，且具有不确定性，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已签订合同但尚未交付的4列70%有轨电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608.73万元，对新津现代有轨电车示范线项目资本金和投资收益计提坏账准备6,091.93万元。

三、本期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4年1-6月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10,918.73万元，将减少2024年1-6月合并净利润10,232.53万元，减少2024年1-6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398.69万元，减少2024年6月30日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9,398.69万元。

四、其他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体现了公司会计政策的稳健、谨慎。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后，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未经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4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2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筑股份	股票代码	00248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杨		简杰
办公地址	成都市四川新津工业园区		成都市四川新津工业园区
电话	028-82550671		028-82550671
电子信箱	vendition@xinzhu.com		vendition@xinzhu.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27,218,013.29	690,889,436.69	63.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2,552,975.79	-150,542,910.45	-21.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8,517,187.65	-152,666,801.57	-3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2,648,144.30	212,141,025.63	-214.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73	-0.1957	-21.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73	-0.1957	-21.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71%	-8.92%	-4.7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298,694,921.80	13,446,122,425.54	6.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41,286,032.76	1,422,681,173.41	-12.7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8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90%	122,333,000	0	不适用	0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60%	104,572,204	0	不适用	0
新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9%	34,556,851	0	质押	34,500,000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0%	32,268,492	0	不适用	0
新津聚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4%	9,555,090	0	质押	8,500,000
芜湖长元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5,741,828	0	不适用	0
吴国英	境内自然人	0.58%	4,451,700	0	不适用	0
王伦明	境内自然人	0.57%	4,380,347	0	不适用	0
孙菊芬	境内自然人	0.55%	4,226,100	0	不适用	0
严良敏	境内自然人	0.48%	3,690,9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四川发展轨交投资系四川发展（控股）的一致行动人；2、本公司未知上述外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外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60000m?短流程钒电解液生产线项目的议案》，由控股子公司川发兴能作为投资主体负责该项目，目前年产60,000m?短流程钒电解液的生产线及厂房的工程建设正在有序推进。报告期内，川发兴能已经完成短流程钒电解液相关专利以及年产1,500m?产线等资产的注入。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项目公司的议案》，决定设立新龙晟天和乡城晟天作为新龙项目和乡城项目的投资建设主体，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拟投资建设新龙项目和乡城项目的议案》，决定投资建设新龙项目和乡城项目，项目投产后预计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且该议案已于2024年7月29日，经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肖光辉

2024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1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本次会议已于2024年8月15日以电话和邮件形式发出通知。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肖光辉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见2024年8月28日巨潮资讯网，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62）刊登在2024年8月2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3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本次会议已于2024年8月15日以电话和邮件形式发出通知。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宏鹰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见2024年8月28日巨潮资讯网，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62）刊登在2024年8月2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300321 证券简称：同大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0

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同大股份	股票代码	30032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莎		魏增宝
电话	0536-7191928		0536-7199701
办公地址	昌邑市同大街522号		昌邑市同大街522号
电子信箱	zs@td300321.com		sdwei001@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2,569,653.89	146,683,834.14	31.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125,674.24	-14,730,408.55	16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946,881.41	-16,005,802.43	143.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336,038.79	11,784,714.80	-247.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28	-0.1659	161.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28	-0.1659	161.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	-2.37%	3.8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85,916,033.41	668,513,811.65	2.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27,271,938.17	618,146,263.93	1.4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东同大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48%	16,414,183	0	质押	12,548,110
潍坊市政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38%	12,766,586	0	质押	6,383,293
华盛百利投资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5%	9,726,923	0	不适用	0
范德强	境内自然人	5.20%	4,615,384	0	不适用	0
于洪亮	境内自然人	5.20%	4,615,384	0	不适用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79%	1,591,100	0	不适用	0
王乐智	境内自然人	1.29%	1,141,884	0	不适用	0
夏鼎	境内自然人	0.74%	657,400	0	不适用	0
朱建平	境内自然人	0.68%	604,100	0	不适用	0
广东金豆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豆子鑫禧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0%	441,501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公司仅能证明潍坊市政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同大集团有限公司、范德强、于洪亮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